

## 关于我校 2018 年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制和学费的说明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统筹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管理工作的通知》（教研厅[2016]2号）文件要求，我校 2018 年录取的硕士研究生按其学习方式分为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和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两种。

全日制研究生是指符合国家研究生招生规定，通过研究生入学考试或者国家承认的其他入学方式，被具有实施研究生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或其他高等教育机构录取，在基本修业年限或者学校规定年限内，全脱产在校学习的研究生。

非全日制研究生指符合国家研究生招生规定，通过研究生入学考试或者国家承认的其他入学方式，被具有实施研究生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或其他高等教育机构录取，在基本修业年限或者学校规定的修业年限（一般应适当延长基本修业年限）内，在从事其他职业或者社会实践的同时，采取多种方式和灵活时间安排进行非脱产学习的研究生。

我校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的学制和学费标准按照以往标准执行。

我校 2018 年录取的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的学制为 2.5 年、3 年或 3.5 年（专业学位类别不同，学制不同）。

我校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的学费标准如下：

专业学位类别	学费（元/生/年）
非全日制公共管理硕士（MPA）	12000 元/生/年
非全日制工商管理硕士（MBA）	22000 元/生/年
非全日制法律硕士	12000 元/生/年
其他非全日制研究生	8000 元/生/年